

证券代码：830818

证券简称：巨峰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苏州巨峰电气绝缘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职工监事任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18 年 6 月 10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陈燕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自 2018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书面方式方式通知全体职工代表，实际到会职工代表 10 人。到会人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股份总数的 0.00%，会议由沈洪星主持。

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：

同意票数 10 票，反对票数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（二）被任免董监高的基本情况

被任免职工代表监事陈燕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。

陈燕女士，职工代表监事。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78

年出生，大专学历。1997年6月至2000年1月，担任苏州隆邦纸制品有限公司质量管理员；2000年1月至2004年4月，担任苏州珍字鞋业有限公司设计科科员；2004年4月至2008年10月，担任巨峰股份总经办经理助理；2008年11月至今，担任企管部经理助理；2009年5月起，担任巨峰股份职工代表监事。陈燕不存在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

（三）任命/免职的原因

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关于职工代表监事选举的有关规定，选举陈燕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，任期三年。

二、上述人员的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对公司董事会（监事会）成员人数的影响

新职工代表监事任职后，公司监事会人数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有利于公司保持健全的治理机制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上的影响

本次任命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上造成不利的影响，有利于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行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苏州巨峰电气绝缘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。

苏州巨峰电气绝缘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6 月 12 日